

垫江县基础教育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

为加快推进垫江县基础教育事业的发展，推动教育现代化，办人民满意教育，根据《重庆市教育事业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》《垫江县教育事业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》，结合垫江县实际，制定本规划。

一、发展基础与挑战

（一）“十三五”取得的成果

“十三五”以来，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县教委坚持以办人民满意教育为宗旨，经过各部门的齐心协力，全县基础教育得到了极大提升，取得了明显成效，全县基础教育事业发展呈现出了新气象、取得新进展。

学前教育普惠发展。成功回收松林、西湖、三合、春花 4 所安置房小区幼儿园，用于举办公办园。加快幼儿园独立建制步伐，全县独立建制园由 1 所增至 7 所。目前，全县学前三年毛入园率 89.6%，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 94.2%，均高于全市平均水平。

基础教育内涵发展。坚持五育并举，全面发展素质教育，建成全县首个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，全县累计打造国家级、市级足球、篮球、科技等各类示范学校和特色学校 40 余所，开发校本教材 46 门，每年师生获国家级、市级奖项 2000 余人次。

普通高中特色发展。持续推进特色高中发展，促进教学方法

和育人方式跟上时代要求，申报高中促进计划项目 34 个，累计创建市级学科创新基地 4 个、精品课程 13 门。普通高中多样特色发展态势逐步显现，高考成绩逐步提升。

特殊教育持续发展。加快推进特殊教育发展，扎实开展“五个一”活动和“六进”残疾预防宣传教育，全县各级各类学校宣传普及率为 100%；全面落实适龄残疾儿童少年随班就读和送教上门工作，全县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入学率达 100%，所有残疾儿童少年的受教育权利得到保障。

教育改革不断深化。坚持用创新的思维、改革的办法解决突出问题、破解发展难题，推动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。学区制管理和集团化办学正式启动，并成功申报“市级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试点项目”。积极深化教育协作，与明月山绿色发展示范带相关区县初步达成教育合作协议，成功与重庆财经学院开展联合办学，垫江中学与巴蜀中学联合举办“强基班”。

（二）存在问题

城区学位持续紧张。近几年，老百姓对优质教育的需求欲望日益旺盛，大量适龄儿童少年期待就读县城学校，造成县城学校少、学生多，农村场镇学生多、村小少，三是幼儿园公办少、民办多。

优质资源共享有限。垫江县优质教育资源共享主要以县域内为主，面窄量小，层次偏低，与主城学校及周边区县学校联系不

够紧密，互访交流力度不够，辐射带动范围有限。

教育质量亟待提升。教育质量还有差距，面临着小学教育较弱、初中教育不强的尴尬窘境；集团化办学还未迈出实质性步伐。

艺体课堂效果不佳。受教育评价机制的影响和师资、器材、场地等的限制，文化课教学重知识传授轻能力培养，部分农村学校艺体课效果不佳，体育、艺术、科技“2+2”项目推进不力，美育活动开展形式单一，学生综合素质不强。艺体师资配备不足。教育科研意识不强，氛围不浓，成效不显，精品课题不多，成果推广乏力，教育科研成果获高层次奖项少。近视和肥胖逐年增高且呈低龄倾趋势。

新高考引发新难题。重庆市从2018年新入学的高一新生开始，实行新高考方案，推行选课走班，为应对新高考，全县各高中学校尚差教室200余间，师资存在结构性缺员。

二、发展思路与目标

（一）指导思想

全面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以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为主题，以推进教育现代化为主线，以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为根本目的，以深化落实教育综合改革为动力，加快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，提高教育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能力，为垫江建设“三区两地一节点、郊区新城‘双50’”提供强大的人才支撑、

智力支持和文化引领。

（二）发展目标

到 2025 年，全县学校办学条件进一步改善，教育布局结构更趋优化协调，各类教育实现协调发展，教育主要发展指标和教育综合实力高于全市平均水平，教育品质全面提升，品牌效应基本形成，基本实现城乡教育一体化，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，形成全民学习、终身学习的学习型社会，把垫江建设成为川渝东北部教育新高地。

——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。到 2025 年，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达 55%以上，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 95%以上。广覆盖、保基本、有质量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基本建成，学前教育管理体制、办园体制和政策保障体系基本完善。投入水平显著提高，成本分担机制普遍建立。依托县教委直属幼儿园和城区中心幼儿园，组建学前教育集团，打造学前教育优质资源，引领学前教育发展。幼儿园办园行为普遍规范，保教质量明显提升，成功创建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。

——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。立德树人机制健全完善，科学的教育质量观全面树立，学生德智体美劳得到全面发展，义务教育质量全面提高。到 2024 年前，创建全国义务教育发展优质均衡县。到 2025 年，小学入学率达到 100%，初中入学率达到 100%，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 99%以上，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到 98%以上，

成功创建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。

——高中教育特色多样发展。到 2025 年，高考综合改革稳步推进，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深度变革，学生综合素质不断提高，高考上线率稳步增长，高考重本率持续上升，名校上线人数大幅增加，普通高中教育整体办学水平明显提升。

——特殊教育普特融合发展。落实特殊教育、专门教育保障机制，残疾儿童入学基本全覆盖，困难群体依法平等接受各级各类教育的权利得到有效保障，特殊教育质量进一步提升。

三、发展任务

（一）实施学前教育普及普惠计划

坚持公益、普惠原则，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。完善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管理，积极引导和支持民办幼儿园提供普惠性服务。持续推进城镇配套小区幼儿园建设与治理，有序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。开展婴幼儿早期教养专业指导服务。不断完善幼儿园园舍条件、玩教具和幼儿图书配备。深入贯彻《3-6 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》，推进幼儿园课程游戏化项目建设，提高幼儿园科学保教水平。完善幼儿园保教质量监测标准，构建保教质量评价体系，持续开展幼儿园“小学化”专项治理。支持乡镇中心幼儿园独立办园，鼓励一级以上幼儿园承办新园、托管薄弱园、举办分园、合作办园，指导农村幼儿园规范办园、特色办园。

（二）实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计划

执行重庆市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办学标准、学校建设标准和基本装备配置标准、农村寄宿制学校与小规模学校(含教学点)办学标准,统筹推进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。全域推进分片划区管理的“学区制管理”制度,分步试行教育集团化办学改革,加大区域教育资源的统筹力度,缩小城乡、校际差距,推动农村学校、相对薄弱学校提升办学水平。实施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提升义务教育质量三年行动计划,建立义务教育质量提升长效机制,夯实高中教育高质量发展基础。完善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监测机制,定期开展学校办学条件、办学质量等均衡情况的专项督导和监测。完善控辍保学监测机制,深入实施义务教育控辍保学专项行动,确保失学辍学“动态清零”。

(三) 实施高中教育发展促进计划

积极参与重庆市普通高中发展促进计划,深入推进校本教研基地、课程创新基地、精品选修课程和优秀学生社团建设,推动普通高中育人关键环节和重点领域改革。加强实验室、学科教室、创新实验室、社团活动室等建设,主动适应新课程改革和高考综合改革要求。深化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,积极推进选课走班教学。建立学生发展指导制度,加强学生生涯规划的指导。推进普通高中综合素质评价改革,加强普通高中与初中、高校的衔接,探索多样化人才培养模式。探索举办附设职教班的综合高中,探索普职课程互选、资源互通,建立横向衔接、共建共享的教育协

同机制。探索建立激励机制，推动初中毕业未升学学生和从业人员完成高中阶段教育。

（四）实施特殊教育保障提升计划

健全残障儿童少年随班就读支持保障体系，积极发展残疾儿童学前教育，加强随班就读资源教室建设，深入推进融合教育，提高随班就读工作质量。注重残疾学生的潜能开发和缺陷补偿，积极推行个别化教学，开展“医教结合”实验和“送教上门”服务。加强特殊教育研究，提高特殊教育学校教育质量。完善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，合理设置和建设乡镇寄宿制学校和小规模学校，优先保障留守儿童寄宿需求。落实流动人口随迁子女入学政策，解除进城民工后顾之忧。落实军人子女教育优待政策。

四、具体措施

（一）实施立德树人系统工程

实施德育品牌专项行动。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，构建大中小幼一体化德育工作机制和家校社协同育人机制，将理想信念教育、爱国主义教育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、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、生态文明教育、法治教育与垫江红色文化、传统文化、牡丹文化有机结合，推出一批德育精品课程，命名一批德育、研学旅行、法治教育、劳动教育基地，建设一批丹乡德育特色品牌学校，全面提高中小学德育工作水平。

实施体育固本专项行动。落实《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》，定期开展学生体检和体质健康监测，重点监测学生的视力、营养状况和体质健康达标状况，及时向家长反馈。科学合理安排学校作息时间和作业量，整体规划并控制各学科课后作业量，确保学生课间和必要的课后自由活动时间。家校配合保证每天小学生 10 小时、初中生 9 小时睡眠时间。开足并上好体育课，开展大课间体育活动，确保学生每天锻炼 1 小时，使每个学生掌握至少两项体育运动技能，养成体育锻炼习惯。配齐体育教师，加强科学锻炼指导和体育安全管理。完善体育场地和设施器材，满足学生体育锻炼需要。保障室内采光、照明、通风、课桌椅、黑板等设施达到规定标准，端正学生坐姿，做好眼保健操，降低学生近视新发率。建立常态化的校园体育竞赛机制，经常开展班级、年级体育比赛，每年举办全员参与的运动会。建立学生健康档案，将学生参加体育活动及体质体能健康状况等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。落实《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指导纲要》，将心理健康教育贯穿于教育教学全过程。按照建设指南建立心理辅导室，配备专兼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，科学开展心理辅导。

实施美育提升专项行动。按照国家要求开齐开足音乐、美术课，开设书法课。利用当地教育资源，开发具有民族、地域特色的艺术教育选修课程，培养学生艺术爱好，让每个学生至少学习掌握一项艺术特长。按照国家课程方案规定的课时数和学校班级

数配备艺术教师，设置艺术教室和艺术活动室，并按照国家标准配备艺术课程教学和艺术活动器材，满足艺术教育基本需求。广泛开展丰富多彩的学校美育实践活动，面向全体学生定期组织开展艺术活动，因地制宜建立学生艺术社团或兴趣小组。充分利用社会艺术教育资源，推动艺术进校园活动，提升中小學生审美和人文素养。

实施劳育振兴专项行动。全面贯彻《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》，积极发挥劳动树德、增智、强体、育美的重要作用，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劳动观念，培育尊重劳动、热爱劳动的品德和吃苦耐劳精神。全面推动学校开设劳动教育课程，建立丹乡劳动实践大课堂课程体系，落实中小学劳动教育必修课程，保障每周课外活动、家庭生活中的劳动时间，加强生活实践、劳动技术、职业体验教育，将每年“五一”长假设立为劳动周，推动中小學生劳动素养和个人能力水平明显提升。努力构建学校教育、家庭教育、社会教育有机结合的协同育人机制，积极组织学生参加农业生产、工业体验、志愿公益、环境保护等社会实践活动，培养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和实践能力。

实施核心素养培育专项行动。落实各门学科核心素养培育，实施中小學生基本生存能力培育行动计划，建设中小學生精品社团。建立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，将体育科目纳入初、高中学业水平考试范围，探索将艺术类科目纳入初、高中学业水平考试范

围，着力培养支撑学生终身发展、适应时代要求的认知能力、合作能力、创新能力、职业能力等关键能力。

（二）开展教学质量提升工程

实施“品质课堂”五年行动。从课堂入手，深化课堂教学改革和育人方式变革，充分发挥教师课堂教学改革主体作用，鼓励大胆创新，改进教育教学方法，努力实现课堂“五个”转变、构建“四个”要素，加强“双向”融合，强化“四个”能力，努力构建“高效课堂”新模式，提高课堂教学效率，为全面提高中小学教育教学质量提供源动力。

实施学科能力提升行动。在优化教学设计上下功夫，为学生提供最有价值的学习内容，更加注重激发好奇心、想象力；在转变教学方式上下功夫，着重培养学生的高阶思维能力、合作沟通能力和自控反思能力，倡导启发式、探究式、讨论式、参与式教学；常态化开展“人文丹乡·品味书香”读书节活动，营建浓厚的读书氛围，为培养学生终身学习能力打下坚实基础。

实施减负提质督查行动。严格落实教育部等九部门中小學生“减负三十条”要求，引导全社会树立科学教育质量观和人才培养观，引导教师在创新教学诊断上下功夫，促进教师不断改进教学行为，切实减轻学生过重学业负担。强化校本课程监管，构建校本资源共建共享机制。统筹规范督查检查评比考核事项，统筹规范社会事务进校园，统筹规范精简相关报表填写工作，减轻中

小学教师负担，进一步营造教育教学良好环境。

（三）完善县域教育治理工程

推进学区制管理和集团化办学改革。在小学与学前教育阶段，全域推进分片划区管理，完善学区治理体系，健全学区管理机制，统筹学区资源供给，搭建学区发展平台。在各级各类学校因地制宜、分步试行集团化办学，统筹实施县域内、跨区域、异地等集团化办学，组建名(强)校教育集团、学校发展共同体，完善集团化办学治理机构，优化集团化办学运行机制，建立集团化办学考评机制，改革学校干部管理、人事聘用、干部教师培养等用人机制，促进全县教育优质均衡发展。到 2025 年，全县义务教育集团化办学覆盖率达到 70%以上。

推进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。完善体现立德树人目标和“面向全体学生、面向学生全面发展”的教育质量科学评价体系，健全科学质量观指导下的教师教育教学质量评价、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制度。探索建立基于学习过程的学生学业发展质量评价机制，建立中小學生课业负担监测、公告制度。贯彻落实教育质量标淮，建立学前教育保教质量检测与指导服务机制，完善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制度，探索开展普通高中课程教学质量监测。推进中小学综合素质评价改革，选择城区、乡镇学校开展体育、美育、劳动教育评价改革试点，探索建立契合学段特征、富有学校特点、有利于促进学生发展的综合素质评价机制。建立教育督导部门归口管

理、专业机构提供服务、社会组织多方参与的专业化教育质量评估监测体系。改革教师评价，破除重科研轻教学、重教书轻育人等行为，建立促进潜心教学、全心育人的管理制度。

推进招生考试专业化改革。坚持义务教育免试就近入学。坚持民办学校与公办学校同步招生，严禁民办学校采取考试方式选拔学生，严格执行义务教育阶段不设重点学校、重点班政策，强化学籍管理、学区优化、优质资源共享等综合治理措施，实现义务教育阶段“零择校、零择班、零择位”。深化中考中招制度改革。建立基于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、结合综合素质评价的中考模式。继续实行优质普通高中招生名额合理分配到区域内初中的办法，优化指标到校分配办法，确保重点高中招生指标的分配比例不低于70%。贯彻新高考制度改革。落实选课走班、生涯规划教育等要求，做好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和综合素质评价、中等职业学校学业水平考试工作。规范招生转学行为。严格执行招生计划，严禁突破班额，严格学生学籍管理和学生异动管理，严格执行市教委学籍管理办法的规定，加强学生学籍电子化管理，督促学校做好学生学籍的日常管理工作。

（四）构建教育协同发展工程

构建成渝地区教育合作新机制。服务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国家战略，立足“一区两群”协调发展，推动成渝地区教育项目共创、资源共享、品牌共塑。加强职业教育院校、企业专业合作共

建，促进区域产业优势互补、协调发展，增强垫江高职教育康养类、大数据类、机械设计制造类专业吸引力，联动打造明月山绿色发展示范带职业教育高地。加强基础教育协同合作，建设一批中小学社会实践基地联盟、中小学优质资源共享教育联盟、课程创新基地联盟、教育科研联盟等，县域、校际之间在教育、教学、教研等方面横向互动深度合作，推动明月山川渝毗邻地区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。

创新区域教育合作交流新机制。增强教育协同发展意识，积极跟进和主动融入教育一体化发展，加强与长江经济带、成渝城市群、主城都市区、渝东北三峡库区城镇群的教育合作与交流，持续拓展教育合作的刚度和深度。积极引进市内外一流教育资源来垫合作办学，打造丹乡品质教育新增长极。积极参与重庆市“农村中小学领雁工程”，提升县外优质学校对垫江县薄弱学校的帮扶效果。鼓励各级各类学校解放思想、创新机制，提高对外交流与合作的水平。建立教育引进人才机制，从全国全市范围内招聘、引进高水平的名师及教育管理人才来垫服务。

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新机制。完善家庭、学校、社会共育组织体系，建立规范的中小学幼儿园家长委员会和家长学校，因地制宜建立社区家长学校、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站点，积极推进网上家长学校建设，探索建立家长教师协会、家校社共育协会，条件具备的学校建立校级家校社共育委员会，凝聚更大更广

泛的育人合力。

（五）深化乡村教育振兴战略工程

实施“乡村温馨校园”建设三年行动计划，以乡村小规模学校和乡镇寄宿制学校为重点，加快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。在科学合理布局 100 人以下乡村学校基础上，健全完善文明校园创建、农村义务教育校舍安全保障、中小学办学条件改善资金奖补、乡村教师支持等激励保障机制。持续改善乡村学校办学条件，加强乡村学校管理标准化建设，提升乡村学校办学质量，打造健康向上的乡村校园文化，逐步把乡村小规模学校建成办学条件保障到位、教育教学保证质量、校园文化健康向上、校园关系和谐融洽、校园管理安全规范的温馨校园。制定乡镇寄宿制学校基本建设标准，在城区外乡镇政府所在地建设至少 1 所寄宿制学校，优先满足留守儿童学习、生活需要，解除外出务工人员后顾之忧。

垫江县教育委员会

2021 年 8 月 5 日